**山东省泰安市实验学校**

泰安市实验学校晨午检制度

学校晨午检制度是为了加强学校传染病的预防与控制工作，提高师生防病意识，保障师生身体健康，防止各类传染病的发生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而制定的一项重要制度。以下是学校晨午检制度的主要内容：

1. 晨午检的目的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、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的要求，通过晨午检及时发现学生身体不适情况，保障师生身体健康，防止传染病的流行和发生。

2. 晨午检的时间和对象：每天早晨和中午，对所有在校学生进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。

3. 晨午检的内容：主要包括测量体温、观察学生精神状态、询问学生健康状况等。如发现学生有发热、咳嗽、咽痛等流感样症状或其他不明症状时，应立即通知卫生负责组及学生家长，同时将学生送医院进行检查确诊。

4. 晨午检的工作制度：

a. 学生晨午检工作制度：每天早上学生进班后及午餐后，由班主任作为检查人负责进行检查工作。

b. 班主任应认真、细致地进行检查，确保无遗漏。

c. 班主任需及时电话联系未到校的学生，了解原因并登记。

d. 班主任需填写好晨午检统计表及因病缺勤缺课学生情况登记表，并交教导处检查。

5. 晨午检的报告制度：实行零报告制度，即无病例也要报告以利统计和上报。

6. 晨午检的责任追究制度：对不按规定进行晨午检或瞒报、谎报的学生和教职工，将按照有关法规进行处理。

7. 学生痊愈返校要求：学生病情痊愈后，需持乡镇卫生院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病愈证明方可返校。

通过以上学校晨午检制度，有助于提高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的效率，确保师生身体健康，为学校营造一个安全、健康的学习环境。

泰安市实验学校

2023年9月